

國立臺東專科學校第 2 屆第 15 次勞資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

地點：誠樸校區行政圖資大樓 5 樓 504 會議室

主席：李○憲委員、施○瑋委員

紀錄：陳○玠

出席委員：

資方代表：高○鈴委員（請假）、洪○澤委員（請假）、林○豪委員、李○憲委員、劉○婷委員、潘○玲委員

勞方代表：施○瑋委員、李○如委員、江○瑤委員、黃○峰委員、汪○瑩委員（請假）、吳○閔委員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：無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人員現況：

職稱	校務基金 契約進用人員	專案助理	技工工友	合計
人數	行政助理：32 技術員：6 技術師：2	23	3	66

二、本校第 2 屆勞資會議資方代表改派名冊經臺東縣政府 113 年 9 月 6 日府社勞字第 1130200357 號函同意備查，原資方代表黃○毓委員因職務調動不續任，其資方代表職位由劉○婷委員接任。

三、依本校第 1 屆第 15 次勞資會議討論提案決議，自第 3 屆起「勞方代表」以本校校務基金進用人員、專案助理及技工工友之人員為具選舉權及被選舉權，並依得票高低及勞方代表單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前提下產生「勞方代表」。

肆、討論提案：無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（下午 3 時 30 分）